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蜀山剑侠新传

还珠楼主◎著

民国卷 蜀山剑侠新传 还珠楼主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蜀山剑侠新传

还珠楼主◎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蜀山剑侠新传 / 还珠楼主著. —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6. 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ISBN 978 - 7 - 5034 - 6825 - 4

I. ①蜀… II. ①还… III.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27807 号

点 校: 裴效维 周清霖 李观鼎
选题策划: 马合省 责任编辑: 薛媛媛 卢祥秋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20.25 字数: 285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还珠楼主小传

还珠楼主，原名李善基，后更名李寿民；笔名还珠楼主，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四川长寿县人。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李家世代为官。其父元甫，进士出身，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为人清廉正直，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设馆授徒。其母周家懿，四川成都人，也是大家闺秀，知书通文。由于父母教子严厉，李寿民又聪明过人，三岁开始读书习字，五岁便能吟诗作文，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一”字论》长文，被誉为“神童”，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神童”匾，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不幸十二岁丧父，家道中落，家计难以维持。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一妹，顺江而下，至苏州投奔亲友，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勉强度日。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今苏州第一中学），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名列前茅。

在此期间，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恋人名叫文珠，比李寿民大三岁，为邻右之女。虽非绝代佳人，却也相貌清秀，性格温柔，尤善琵琶弹奏。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龙门阵”。一来二往，两小无猜，爱苗在不知不觉中茁壮成长。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又是长子，故从二十二岁起，便不得不停止学业，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起

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渐至鱼沉雁杳，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致使他在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据说他的小说《女侠夜明珠》，就是为纪念文珠而写的。

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李寿民初到天津，经人介绍，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因其才气横溢，中文功底深厚，深得傅作义赏识。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是留英学生，与李寿民一见如故，义结金兰。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不惯军旅生活，且性格强傲，不肯唯命是从，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故不足一年，便拂袖而去，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对傅作义冷嘲热讽。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一笑了之。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天津《天风报》的编辑、记者，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又曾以“木鸡”（取意于典故“呆若木鸡”）和“寿七”（“寿”指长寿县，“七”指排行老七）的笔名发表短文，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当了一名小职员。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不足以养家糊口，又经人介绍，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不料这一来，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

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道占地达二十余亩。孙家二小姐孙经洵，比李寿民小六岁，虽貌不惊人，但温文尔雅，气度非凡，性格坚强。起初，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心如止水，对孙经洵并未在意；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也没有一见钟情。然而不知为什么，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同时陷入了情网。

那时正值民国初年，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只能在暗中进行。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孙仲山首先以

“门不当，户不对”以及“师生相恋，败坏家风”来训斥女儿，结果无效；然后又以“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要多少钱不成问题”利诱李寿民，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将李寿民炒了鱿鱼，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人的情丝。

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是很难扑灭的。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书的绝妙办法：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终于有一天，事情败露。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

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他仗着财大气粗，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将李寿民投入监狱。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李寿民又未犯法，经段茂澜从中斡旋，李寿民便获释放。孙仲山一计未成，又施一计：以“拐带良家妇女”的罪名，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1930年11月的一天，法院开庭审判。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控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故记者云集，法庭座无虚席。但孙仲山不敢出庭，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当审判到关键时刻，孙经洵突然出庭做证，大声说道：“我今年二十四岁，早已长大成人，完全可以自主；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自愿结合，怎么能说‘拐带’？”此话一出，全场哗然。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更是无言以对。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家喻户晓。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写成了小说《轮蹄》（又名《征轮侠影》），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此案虽了，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互不往来。据说《蜀山剑侠传》中那个生相丑恶、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就是影射孙仲山的，足见李寿民对岳丈的怨恨之深。

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也为了报答孙经洵坚贞不渝的爱情，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而是想方设法赚钱。直至1932年2月5日，李寿民与孙经洵才正式结婚。

婚前孙经洵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证明身为处女，并登报声明。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婚礼采用西洋式，相当隆重，主婚人为段茂澜，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后来认为义女）。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夫妻始终相濡以沫，同甘共苦，并养育了七个子女。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观海”中的“观”字，即观承、观芳（女）、观贤（女）、观鼎、观淑（女）、观洪、观政（女）。

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在这一年，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新婚不久，天津《天风报》老板鉴于他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者，又不时发表短文，文笔优美动人，便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却自信可以胜任，于是一口答应。写什么呢？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首先，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十分流行；李寿民也耳濡目染，十分熟悉。其次，李寿民从七岁起，三上峨眉，四登青城，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一涧一水、一草一木、一观一寺，无不了如指掌，并做过详细笔记，画过游览草图；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听了不少新奇故事，还学会了练功练气。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李寿民觉得“木鸡”只是自我调侃，“寿七”又有点粗浅，一时委决不下。这时孙经洵说话了：“寿民，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就用‘还珠楼主’作笔名吧。”“还珠”既是一个典故，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可谓妙不可言。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在《天风报》上连载《蜀山剑侠传》。不料作品一经发表，《天风报》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不久，天津励力印书局（后改名励力出版社）又将该书结集出版，销售依然火爆。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文名鹊起。从此一发不可复收，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总字数将近五百万，还没有写完。《蜀山剑侠传》一炮打响后，又陆续推出了《青城十九侠》《蛮荒侠隐》《边塞英雄谱》《云海争奇记》等，皆大受欢迎。

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移居古都北平，并置了房产，成为职业作家，作品源源

不断地问世。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又陆续推出了《轮蹄》《皋兰异人传》《天山飞侠》等。至日寇侵占北平时，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作家了。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先是汉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被他一口拒绝。接着，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仍遭拒绝。事有凑巧，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姓徐的一怒之下，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戚，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重庆分子”，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如鞭笞、灌凉水、用辣椒面揉眼睛等。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其算卦，竟算得丝毫不差。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重庆分子”的任何证据，才被释放。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身体强壮，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身体几乎垮掉。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不能写小字，创作全凭口述，由秘书记录。

李寿民出狱后，略作休养，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便只身逃到上海。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在上海少有读者。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仅靠卖字糊口，无力养家。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为他安排了住处，请他继续写作，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如《武当异人传》《柳湖侠隐》《峨眉七矮》《蜀山剑侠新传》《冷魂峪》《北海屠龙记》《虎爪山王》《黑孩儿》《青门十四侠》《关中九侠》《万里孤侠》《蜀山剑侠后传》等。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以至出现了“还珠热”的盛况。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而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他的巨著《蜀山剑侠传》还被改编为京剧连

台戏,在大舞台久演不衰。由于作品广受欢迎,供不应求,李寿民子女又多,家累甚重,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如《蜀山剑侠传》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却井井有条,纹丝不乱,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思维敏捷,记忆力惊人。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

直到抗战胜利后,社会初步安定,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全家得以团聚。

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一向风行民间的武侠类小说,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谈武侠而色变”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图书馆也统统将其束之高阁,禁止借阅,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

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一度暂居苏州,旋又移居北京,都是在惶恐中度过的。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帽子”,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总政京剧团、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使他挥之不去。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一炬,一本不剩。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使他犹如惊弓之鸟,不得不“夹着尾巴做人”。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使他在那场“放长线钓大鱼”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保持沉默,从而侥幸成为“漏网之鱼”,逃过了一劫。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批判的武器”的致命一击。1958年6月,一篇《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的文章,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虽经抢救脱险,终造成左半身偏瘫,生活无法自理,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杜甫》,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穷愁潦倒,病死舟中”那一段的描写时,李寿民对妻子说:“二小姐,我也要走了。你多保重!”第三天,即

1961年2月21日,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终年只有五十九岁,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诗圣”杜甫同寿。

“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杜甫《戏为六绝句》其二)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结局凄惨,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他的《蜀山剑侠传》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之上。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并将永世流传。

裴效维

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

目 录

还珠楼主小传	裴效维	1
第一回 残月唱鸡声 宝马双乘飞侠影 轻颺颺柳岸 扁舟一叶渡洪波		1
第二回 嵩岳斗群凶 剑气纵横寒敌胆 沧江逢绝艳 眉痕缥缈见仙山		34
第三回 跃马渡长溪 客馆深宵闻异事 潜身入古洞 晶门玉屋访高人		74
第四回 诱敌啖灵芝 叱燕嗔龙 银虹独耀 痴情怜慧婢 明灯仙馆 宝镜双飞		93
第五回 劳燕竟同飞 迢递关山 浓情似酒 匡床容小憩 迷离春梦 美意如云		144
第六回 此去合双栖 为有夙愿鸳盟 交深金石 再来成隔世 依然前生鹤侣 眷属神仙		168
第七回 揽胜集冠裳 裙屐缤纷 大江东去 深情怜故旧 烟波浩淼 一雁南飞		212
第八回 小结全文 群丑悉歼霹雳火 情联五友 归帆同隐洞天庄		269

第一回

残月唱鸡声 宝马双乘飞侠影 轻颺颺柳岸 扁舟一叶渡洪波

这是一个早秋的黎明之前，天还不曾亮出轮廓，山野草际的秋虫鸣声密集如雨，仅东方天际雾影中稀微微现出一痕曙色。残月已下林梢，天空中虽然疏落落点缀着数十颗星光，因为宿雾尚未全收，像那欲坠未坠的残月一样，全都蒙上了一层灰色的轻纱，随着一片片的淡云游移，不时明灭闪动。光景渐渐昏黄，连东方天边那点曙色都落在有无疑似之间。除却四边原野里的鸡声此唱彼和，一阵紧一阵，好似告诉人们天快亮了以外，大地依旧是黑沉沉的，比起前半时的朗月疏星，清光遥映，反更显得幽晦沉闷，简直看不出什么亮意。当地是河南偃师县城外，去县城东关约有二十余里，距离颍水西北岸已没多远，两边俱是接连不断的田野丘垄和稻侧的水沟，只当中一条大路。河南民风勤俭，天虽未明，鸡声初唱，居民十九起身，远近乡村中已渐渐有了人声动作，有的并还隐隐约约透露出两三点微弱的灯光。大道上依旧静荡荡的，不见一条人影。

就在这时，忽听远远传来一阵村犬吠声，紧跟着又是一阵极紧迫的马蹄之声，由暗影中飞也似驶来一骑快马，马背上好似一前一后骑着两个少年。那马绝尘而驰，跑得极快，看去神骏非常，可是马上人一味加紧控纵，对它一点也不加顾恤。本由远处飞驰而来，眨眼到达水沟旁边一株大白杨树之下。前面坐的一个少年身材较高，忽然朝后低语道：“天快亮了，就是这里吧。”话未说完，也不管那马受得住受不住，倏地一勒马缰。那马受了马上人的鞭策，由二百里外赶来，正在翻蹄亮掌，亡命一般向前疾驰，马上人的骑术又颇具功夫，正跑在紧急头上，哪禁得这猛力一勒，当时那马前半身连头整个高昂，人立起来，只剩两条腿往后滑退了两步，才立在地上。马头上的汗和马口里的热气

融会着雾一般喷将出来，周身雨淋也似。紧跟着急嘶了两声，前蹄方始放落。马上人功力也正不弱，随着这突然起落之势，身子像钉在马背上一样，休说失惊滑跌，连往左右歪都不歪。马蹄一着地，后一少年也随声接口答应道：“你说得对，你我各照预计行事，就此分手，嵩山再见吧。”语声甫歇，人已飞身下马。前一少年道：“趁此路无行人之际，我打发了这畜生，再来追你。按说不久便可追上，可是今天形势也许厉害，前途难料。你不必说，我更是个熟脸，身家在此，事须缜秘，最好暂时各走各的，到了嵩山再见不迟。不必等我，免得彼此延误，转生枝节。我走了。”说罢，一拎辔头，回马便跑出半里多路，再一转侧，径往斜刺里羊肠小路上驶去，眨眨眼已无踪迹。

后一少年极目四望，已看不见前人的鞭丝身影。正待上路，忽然一阵大风过处，眼前倏地一亮。回头一看，就二人分手说话的工夫，大地已然雾散烟消，浮云尽扫，金光万道的一轮皎日，也自地平线上升起。仰视天空，青湛湛的，除却隐现青幔中几点晨星外，万里长空，一碧无际，更见不到丝毫云翳。同时远近村落中炊烟缕缕，摇曳飘光，农人牛马也已纷纷出动。原来天色本也不算甚早，只因黎明前起了一阵子雾，所以天色阴暗。后来风起，晨雾一消，少年伫望征骑，又呆立了一会，自然晴空毕现了。少年方觉今日天气真好，猛又想起：“昨夜虎穴飞身，此时还不能说是脱离险境，昨夜逃时，又盗了仇敌的千里名驹，如被发觉，怎肯甘休？听说附近洛阳、偃师一带，到处布有敌人的党羽门徒，这些敌党全都眼生。那马骑时因在夜间，侥幸沿途不曾被人发现，此时又被良友骑去，诱敌人迷，虽占了几层便宜，毕竟仍以早到地头为是。”念头一转，少年立往东南方去路走了下去，一会便到了颍水西北岸。正待去往渡头，忽见左侧路上转来数人，都是身材高大，相貌粗野，眉目间隐现凶悍之气，穿着也都不伦不类，腰间包裹中隐隐凸起，好似藏有兵刃暗器之类。少年虽出身世家，入世不深，但人极聪明，又得过名武师的传授，对江湖道上人的行径，平日也曾听师友说过。打量这伙人决非善良之辈，弄巧就许是仇人的徒党。便把身子往侧一闪，意欲让过。

这一伙共是五人，对少年本未理会。经此一让，内中一个年约四十，面有刀瘢的，见少年相貌行径不似常人，不由得侧身回顾，盯了两

眼。又看少年生得猿背鸢肩，英姿飒爽，脚底颇有功夫，以为少年不是土著。黎明过渡，至少也在当地留了一半日，不问是同道或是过路朋友，都不会不晓得。当地人物规矩，只一投帖，打过招呼，早有传知，怎会未闻说起？看此人又明明是个会家。当下由不得心中起疑，随向同伴低语了几句，冷笑着往渡口走去。少年见状，迟疑之际，未免惊慌。再看前面便是渡头，因天色刚亮，一般行客商贩俱抢头渡，渡客着实不少，船也快开。先过去那五个大汉，正往船头走下，内中两人各用一双怪眼瞟着自己，又正在交头接耳，颇似不怀善意。情知不是好相识，如在平日，自负一身武功，也还怕。无如昨夜刚惹了一场乱子，路上良友再三告诫，说对头党徒众多，厉害非常，不得不加一番小心。暗忖：“船已满载，何必与之同渡？来时曾见上流头柳荫之下有一小舟，何不去往那里觅船另渡，省得和昨日一样惹事恼气。”念头一转，便把脚步止住。船家本因客已上完，急于开走，又见少年不似要过渡的神气，将篙一点，船便离岸。

少年遥觑五大汉面带疑诧之容，互相交头接耳，越料不怀好意。当下故作不知，依然徐步前行。等船走远，忙由近侧树林中绕出，往上流头走去。到后一看，那船是只小渔舟，停在一株柳荫之下，柔条毵毵，低可拂水。树侧旁泊舟处，有一片小空地，遍地杂草野麻之类，高几及肩。孤舟斜横，空无一人。水面又宽，无法飞越。少年方悔适才平白小心过甚，引起歹人疑念，并还错过渡头，等它回头，不知要候到几时。适才又见船到中途，五大汉曾向船人耳语，分明踪迹已露，便回来得快，还须防他暗算。来路又无人家，不知渔人何往，家住何处。

心正愁急无计，忽听头上叭的一声，少年疑有变故发生，忙往左侧闪避。定睛一看，原来是两小团泥块，不知何故，会在空中互撞，击成粉碎，沙土四下飞溅，雨雹也似散落下来，却不见半个人影。心中奇怪，正在四下巡视，观察来历。忽听头上有人喝道：“俺爹走时不叫你惹事，这客人又没见他怎的，为何与他作闹？”少年循声注视，原来高柳之上，卧着一个短衣赤足，年约十五六岁的小孩。那株柳树，粗约四五抱，高约五丈，枝条甚是繁茂。小孩用高枝上面柔条，结了两个圈儿，分套头脚，身体笔直，横卧其中，秋千也似将人悬起。离地既高，又有繁枝密条遮荫，少年初到，只顾寻觅渡船，所以不曾发现。行家眼里，

一看便知是轻功中的仙人担，并还加上劲功中铁板桥的身法。最难得的是用这么细纤柔弱的柳条将人悬起，不特身子笔挺，竟能侧转头来，朝着对崖大声数说。不是软硬功夫有了极深根柢，怎能到此境地？少年心中惊奇，方欲开口询问，同时猛又听到对崖另一小孩接口道：“哥哥，俺疑心他是昨晚那位老人家说的那话儿，怕要捣鬼呢，特意试他一试，如今知道是看错了。俺爹回来，不要告诉，省俺挨骂。”

少年再循声一看，原来离岸两丈远近，有一土崖，崖前也是草树丛生，另外立着三四块石头。知道当地穴洞而居的人家很多，这两小孩既在这里，必与那船有关，即便不是他们所有，也可以托他们领寻船主。心念才动，便见一条小人影子由一块六七尺高的天然石山后蹿将起来，身法甚快，只一两纵，便到树下。紧接着又听呼的一声，柳影微闪处，树上小孩也已飞落。少年见两小兄弟俱似得过高明传授，本就爱才，又当事急用人之际，说话甚是谦和，没等两小兄弟说话，便先笑问道：“二位弟台年纪轻轻，竟有这好武功，请问贵姓？”小的一个方要开口，给大的一个止住，抢先答道：“俺兄弟二人，一叫何成，一叫何玉。客人你只夸讲俺，你的功夫也不错呀。你贵姓？”

双方这一对面，少年更看出何氏兄弟二目神光饱满，面有英悍之气，与寻常顽童迥乎不同，越发添了喜爱。听问贵姓，不知不觉脱口答道：“我叫孙同康，哪有什么功夫？”话才脱口，猛想起昨遇敌人，尚且未露行藏，如今尚在敌人势力圈内，怎倒对两个初会小孩吐出真名？话出如风，无法再改，方悔粗心大意。哪知何氏兄弟早在他未来之前，看出一点形迹，本就惺惺相惜。少年人多喜奉承，孙同康人既谦和，又恭维二小的武功，越发心喜。再听说出名姓，何玉忙抢道：“你不必客气，俺弟兄当你由渡头绕到这里来时，早看出几分了。实不相瞒，俺刚才发那泥丸，并不是打你，不过看你来路，身法那么快，武功必好，想试试你眼力。俺哥看错，当我的心寻事，也发泥丸将它打落。不想你人真好，一点也不小看人。你适才东张西望，可是想借这船渡你过去吗？”孙同康还未答话，何成接口拦道：“你怎又多事，忘记爹爹走时所说的话么？”何玉把怪眼一翻，答道：“哥哥你怕多事么？你怕，俺不怕，何况还有那位老人家，他喜欢俺，肯帮忙呢。”同时又朝乃兄使一个眼色，将小嘴往树侧一努。

何成似未理会，正色答道：“孙客人，这只小船实是俺家的，俺爹虽不在家，俺弟兄均知一点水性，也能作主，送你过渡不难。只因俺看你来时往渡口的路上好似犯了人家规矩，再不便是这伙人要和你作对。俺弟兄也非怕事，无奈俺爹隐居在此，本就有恶人想寻俺爹晦气，怎可再和地头蛇作对？照说不能渡你。一则你这人很好，二则俺爹不在家，俺兄弟年轻，有点推托。这都不说。俺们还有一位大靠山，有了他在，什么大乱子也不怕。可惜他老人家原说今早来的，天还没亮，俺便守在这大树上，直到如今，还不见这位老人家的影子。也许有什么事耽延未来，你又非赶紧过去不可，否则等有人来打了招呼，就更不好办了。”说时，何玉已把缆索解下，催道：“哥哥，有什么话，上船再说吧。”

孙同康本就心急，再听两小兄弟语气，越发惊疑，料知不是善地，再迟必有敌党寻来。便是这两小孩也非寻常，敌党情形必有知闻。觉着越早开船越妙，且到船上再行探询。闻言不等招呼，口称多谢，脚一点，便往船头上纵去。那渔船本来甚小，少年虽有一身好武功，水面上事却从未弄惯，又当心虚情急之际，落脚稍重，何氏兄弟恰在此时连索带人一齐纵落，如非何氏弟兄是会家，几乎将船侧转。就这样，还晃了两晃，才把势子稳住。船本随波荡去，孙同康立在船头上，见何成正持桨要划，忽听答的一声响，猛又觉脸上中了一下重的。一摸，乃是一滴水点，不知怎会打得生疼。再定睛一查看，由岸侧丛草里落下一根细长柳枝，正搭向船头之上，那船便不再顺流下淌。时当汛期，水涨流急，只见船头上激起来的浪花滚滚翻翻，顺两舷两侧往前驶去。那船却似定在逆流之上，更不再动。仓促之间，没看出是何原由。又见何成放下木桨，停手欲起。心方觉异，正想问话，忽见何玉笑嘻嘻朝着岸上说道：“你老人家甚时来的？俺弟兄守了一早，怎未看见？来了不露面，不放船走则甚？”话未说完，便听岸上有一老人声口答道：“呸！你这个小鬼头，我还没有给你找到师父呢，先就说鬼话。你后来真没看见我么？你哥虽没见我，后来你和他做鬼脸，已然知道，还要装腔。以为拿顶高帽子给我戴戴，就没事了么？我昨晚为他找人，忙了半夜，就这样酬谢我么？你两弟兄，一个都不是什么好玩意。借船这小鬼，越发可恶。既敢惹事，就该有胆子。也不想，怎么来的？寻人借船，原